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6915

聯絡人：潘俐樺

電 話：04-37061505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52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書函及附件影本ATTCH3 ATTCH2 ATTCH1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之報名資訊，請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20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0040480號書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4月19日師大進字第111101036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